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BA HOLDINGS LIMITED
GBA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1)

於2026年11月1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於GBA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在2026年11月1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載列於日期為2026年10月26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的擬提呈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作表決。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載列於通告內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考慮建議撤換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建議撤換**」)，於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即時生效，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及本公司任何董事行使酌情權以完成及辦理彼等認為屬必要、適宜或權宜或符合本公司利益以使建議撤換生效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簽署、蓋章、簽立及交付所有有關文件及契約以及批准對任何文件作出任何修訂、改動或修改。	9,038,80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2.	考慮建議委任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建議撤換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的酬金，及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項落實該項委任。	9,038,800 (100%)	0 (0%)

有關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內。

附註：

(a) 由於第1至2號決議案各自均獲大多數贊成票，故有關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b)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31,361,678股。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331,361,678股。

(d) 誠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於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e) 概無任何本公司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f) 概無任何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0月26日的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g)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監票人。

(h) 股東特別大會由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王祖偉先生主持。執行董事王祖偉先生已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家進先生及陳湘洳女士已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及執行董事林珈莉女士及黃思語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惠珊女士已透過電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GBA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祖偉

香港，2026年11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祖偉先生、黃思語女士及林珈莉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惠珊女士、陳湘洳女士及梁家進先生。